

共青团江西省委

关于脱贫攻坚工作专项奖励情况的通报

机关各部门、下属各单位：

根据《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江西省扶贫办公室关于在全省事业单位集中开展脱贫攻坚专项奖励的通知》（赣人社字〔2020〕305号），经省人社厅、省扶贫办审核同意，给予团省委江西青年职业学院胡桂生记功一次，给予江西青年职业学院刘凌海、江西青年职业学院林辰、江西省希望工程服务中心毛鸿山、江西青年职业学院驻南城县里塔镇昆塘村扶贫工作队记嘉奖一次。

希望受表彰的同志和集体戒骄戒躁，再接再厉，争取在今后的工作中为助力推动我省高质量跨越式发展做出新的贡献。

